

主耶穌永遠的大祭司 (希伯來書 7:1-14)

張國基區長

2024.4.14

引言

猶太人根據舊約認為大祭司和祭司一定是利未支派哥轄族的亞倫後裔，長子是大祭司，其他的兒子是祭司。但他們不知道神已定立新制度，就是差派祂的兒子耶穌成為人，祂是大衛的後裔，屬猶大支派成為永遠的大祭司。祂不是根據律法而立的，乃是神按照麥基洗德的等次而立的。《希伯來書》作者在這卷書第 5 章 6、10-11 節及第 6 章 20 節有講及這名，但沒有詳細介紹他是誰，只是說主耶穌是按照這人的等次為大祭司。直到第 7 章才詳細說明麥基洗德是誰，為何主耶穌是按照他的等次成為大祭司，又主耶穌成為大祭司跟按照律法成為大祭司有什麼不同？怎解主耶穌成為大祭司就是永遠呢？從前的大祭司卻有年限呢？主耶穌成為大祭司的工作跟律法所立的大祭司有何分別？在第 6 章 20 節講出神立主耶穌成為大祭司是成就神的應許，叫信主的人可以進入神的安息，因為藉著主耶穌的血洗淨人的罪，叫人可以親近神。按照舊約，即神在西乃山所立的約，只有大祭司在每年的贖罪日（即七月十日），在聖殿的「至聖所」用牲畜的血潔淨自己和百姓的罪，使神赦免各人的罪。但這儀式每年都要做。當這大祭司不再是大祭司時，便要另立一位大祭司代替他執行這職份。主耶穌卻不是這樣，祂是神的兒子，本身沒有罪。祂甘願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流出祂的血洗淨人的罪。當祂死在十字架上時，祂大呼神的應許會應驗。聖殿內分隔「至聖所」和「聖所」的幔子撕裂，表示人可以藉著主耶穌便到神的寶座前得救恩，不需要藉著從律法而立的大祭司了。所以在第 6 章最後的一節說：「**作先鋒的耶穌，既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遠的大祭司，就為我們進入幔內。**」（來 6:20）那麼麥基洗德是誰呢？麥基洗德是大祭司嗎？為何要立主耶穌作大祭司呢？對信徒有什麼益處呢？所以，今天的講題是：「**主耶穌永遠的大祭司**」，經文：《希伯來書》第 7 章 1-14 節。

(I) 主耶穌按照麥基洗德等次成為大祭司

1.1 麥基洗德是誰？

經文（來 7:1-6）

「1 這麥基洗德就是撒冷王，又是至高神的祭司，本是長遠為祭司的。他當亞伯拉罕殺敗諸王回來的時候，就迎接他，給他祝福。2 亞伯拉罕也將自己所得

來的取十分之一給他。他頭一個名翻出來就是仁義王，他又名撒冷王，就是平安王的意思。3 他無父、無母、無族譜、無生之始、無命之終，乃是與神的兒子相似。4 你們想一想，先祖亞伯拉罕將自己所擄來上等之物取十分之一給他，這人是何等尊貴呢！5 那得祭司職任的利未子孫，領命照例向百姓取十分之一，這百姓是自己的弟兄，雖是從亞伯拉罕身中生的，還是照例取十分之一。6 獨有麥基洗德，不與他們同譜，倒收納亞伯拉罕的十分之一，為那蒙應許的亞伯拉罕祝福。」

按照聖經的記載，麥基洗德是亞伯拉罕時期的王，也是神的祭司。當時仍未有律法，所以他的身份是永遠的祭司。亞伯拉罕是蒙神揀選，而神定意賜福給他，叫他有大名，成為大國，叫人得福。這是至高無上的福氣。亞伯拉罕有一個姪兒叫羅得，他離開希伯崙往約旦河以南的所多瑪的平原居住。由於當時有四王，他們的勢力強大，並且強逼五王，包括所多瑪王進貢。這五王合謀作亂，結果五王大敗，而羅得也被擄走。亞伯拉罕帶同 318 名家丁去救羅得，並將四王打敗，將他們從五王所掠奪的財物取回，並救了羅得。在歸回中，麥基洗德作為撒冷王在沙微谷迎接亞伯拉罕戰勝回來。所以麥基洗德是當時的撒冷王，麥基洗德翻譯出來意思是「公義的王」，「麥基」是「王」的意思，「洗德」是「公義」的意思，也是平安王的意思。亞伯拉罕見到麥基洗德是除了尊敬他是王，也尊敬他是大祭司。雖然當時沒有律法規定要將他所得的十分一獻給麥基洗德，但神的靈感動他這樣做，顯示麥基洗德大祭司的地位。

麥基洗德等次與後來神所定以亞倫及他的後裔作大祭司和祭司等次有何不同呢？麥基洗德是王，也是大祭司，而且是永遠的，只有他一個人是這樣。當他一次獻上，便成為永遠的獻祭。他的生命無窮而且滿有能力。他是聖潔，無罪，無瑕疵。律法所規定的大祭司是屬利未支派，他們不是君王，有死亡，所以一代過後，便由下一代接替，因此數目很多。每日都要獻祭，也有為罪獻贖愆祭。他們也要為自己所犯的罪獻祭，因為他們不是完全的，他們自己也有罪。所以按照律法所規定作大祭司及祭司不能是完全無瑕疵的。所以，主耶穌不是按照律法的規定作大祭司，乃是按照麥基洗德的等次，成為大祭司。主耶穌與麥基洗德有何相近之處呢？

《希伯來書》的作者繼續將主耶穌與麥基洗德作比較，他們都是無父、無母、沒法追尋家譜。雖然《馬太福音》第一章有記述耶穌的家譜，這只可說明耶穌是大衛的後裔，屬猶大支派。但耶穌是馬利亞受聖靈感孕所生，祂的父親不是馬利亞的丈夫約瑟，而家譜只可說明主耶穌是道成肉身成為人，生長在這一個人

族內。耶穌曾活著，死了，埋葬，第三天從死裏復活。祂現在父神的右邊，將來會從天上降下，施行拯救，因祂是神的兒子。所以，祂的身份崇高，過於地上的君王。祂的地位好比麥基洗德當年受亞伯拉罕所獻他十分之一的掠物一樣，顯示主耶穌的地位崇高和尊貴。麥基洗德不是猶太人，不屬於以色列任何支派，他卻受亞伯拉罕所尊重，向他獻十分一的掠物，並向亞伯拉罕祝福。亞伯拉罕本蒙神的應許向萬國萬邦的人祝福，但他卻接受亞伯拉罕的祝福，可想而知，他的地位比亞伯拉罕為高

1.2 大祭司為人祝福，自己卻不能永遠生存

經文 (來 7:7-9)

「7 從來位分大的給位分小的祝福，這是駁不倒的理。8 在這裏收十分之一的，都是必死的人；但在那裏收十分之一的，有為他作見證的說，他是活的。9 並且可說那受十分之一的利未，也是藉着亞伯拉罕納了十分之一。」

《希伯來書》作者繼續說明麥基洗德的地位比亞伯拉罕為高，除了他為亞伯拉罕祝福，還接納他所獻的十分一的掠物外。更且麥基洗德沒有死亡的記錄，這與後來從律法所規定利未支派哥轄族亞倫後裔成為大祭司有很大的不同。這些大祭司都會死去，需要一代接一代繼承這職位，雖然他們作大祭司時可以為人祝福，自己卻不能永遠活著。

1.3 律法之下立大祭司有不完全

經文 (來 7:10-11)

「10 因為麥基洗德迎接亞伯拉罕的時候，利未已經在他先祖的身中。11 從前百姓在利未人祭司職任以下受律法，倘若藉這職任能得完全，又何用另外興起一位祭司，照麥基洗德的等次，不照亞倫的等次呢？」

既然按照律法所立的大祭司有不完全，所以神設立新制度，就是新約，另外立一位永遠的大祭司，而這位永遠的大祭司一定不可以照律法的規定而設立，乃要按照麥基洗德的等次而設立。

1.4 神要另立新制度設永遠的大祭司

經文 (來 7:12-14)

「12 祭司的職任既已更改，律法也必須更改。13 因為這話所指的人本屬別的支派，那支派裏從來沒有一人伺候祭壇。14 我們的主分明是從猶大出來的，但這支派，摩西並沒有提到祭司。」

這新制度所設立的大祭司不是出於利未支派，乃出於猶大支派。祂有永遠的生命，是沒有罪，沒有瑕疵，一次將自己的身體獻上便成為永遠的祭，叫信祂的人罪得赦免，並跟祂一樣有復活的大能，這就是神救贖的計劃得以完全。

(II) 新酒放入新皮袋 – 舊皮袋入新酒會破裂

既然神立了新制度拯救世人，作為基督徒也不要默守成規，一成不變。我們要常常親近神，讀神的話，不住禱告，求神啟示我們，更明白祂的旨意。為何神揀選我們成為祂的兒女呢？要經常問主耶穌我們能為祂做什麼，而不是向主索求祂能為我們做什麼，或行什麼奇蹟。因為我們本來是一個罪人，能因信主耶穌而罪得赦免，有永遠的生命已是奇蹟。我們更要相信神在我們的生命裡作保護，只要倚靠祂便可得到恩典、憐憫和醫治。若我們仍存在老我，不能脫離舊的思念，常常想起罪，不能從罪中得釋放，就好像將新酒放入舊皮袋內，由於新酒仍不斷發酵，而舊皮袋已用舊了，很容易被新酒的發酵迫破。

2.1 成為新造的人

我們信徒也是一樣，既然罪已得赦免，就不要再思念從前的罪，使自己灰心，乃是要好像一個已脫去舊衣服的人一樣。因為我們既然穿了耶穌的衣服，就是新造的人，有新的思念，有新的行為，有神的形象和聖潔。凡事知道主的靈在我們心裡，不用驚惶，不用擔心和恐懼。如經上說：「**20 你們學了基督，卻不是這樣。21 如果你們聽過他的道，領了他的教，學了他的真理，22 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23 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24 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 4:20-24)

(III) 要有主耶穌道理 – 成為根基

所以我們要學習主耶穌的真理，作為我們的根基。好比建造房屋，若沒有堅固的根基，當有颱風或遇上大地震時，房屋會倒塌。因此要以基督的真理作為我們的根基。如經上說：「**19 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裏的人了。20 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21 各房靠他聯絡得合式，漸漸成為主的聖殿。**」(弗 2:19-21)

(IV) 信徒皆祭司—可為人祝福傳揚主救恩

我們在神定立的新制度下，得到新的身份，不再按照律法，只有利未支派，屬亞倫的後裔才可以成為祭司，乃是按照主耶穌已成為大祭司，我們是祂的兒女，

便成為祭司。因此信徒皆祭司，而祭司的職份是要四處為人祝福，並傳揚主救恩。如經上說：「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 2:9)

我們有機會再傳福音，並可以為人祝福，行祭司的職份。下個星期日 (4 月 21 日)，我們可以參加由榮耀事工舉辦的「第十二屆油尖旺區共融日」(嘉年華) 的活動。當中除了負責一個攤位遊戲及在台上唱詩歌敬拜主外，還可以向場內的參加者傳揚福音，為有需要的人祈禱，叫未認識主的人可以認識祂，並且相信祂，叫生命得改變。這一切都是出於神的愛，既然我們已蒙主的愛，也要將這份愛給與未信主的人。

總結

- 神立主耶穌為永遠的大祭司
- 祂一次將身體獻上拯救世人
- 信主得重生
- 跟隨主耶穌成為祭司傳揚福音